

銀根收緊 中小企「錢荒」當頭

高利貸乘「需」而火



缺口多大？
民間放貸近一半

知情人士向本報記者透露，以往大多人的印象中，民間借貸主要在江浙一帶盛行，而如今，民間融資方式已在全國各地蔓延。在廣東，民間融資主要集中在東莞、中山和佛山等中小企業較多的地方。有人甚至稱，截至2010年底，東莞正常的銀行渠道融資規模在4,000多億元，而據相關監管部門的調研測算，東莞的民間融資規模大約也有2,000億至3,000億元。而根據央行數據顯示，2010年新增人民幣貸款以外融資6.33萬億元，佔總融資總量的44.4%。專家表示，這也意味著所謂銀信合作理財、地下錢莊、小額信貸公司、典當行、擔保公司等

其他非銀行機構（即影子銀行）的貸款規模已逼近半壁江山。央行官員也承認，這在客觀上也動搖了央行行使利率、存款準備金率等常規的抑制通脹手段的效果。

銀行自製「影子」 幫客戶找借方

業界人士表示，根據這一數據，「影子銀行」體系已經成為持續緊縮政策下的資金來源。其中，小額貸款公司、擔保公司、典當行、地下錢莊因此愈來愈活躍。甚至有些銀行自己製造「影子銀行」：直接為其「貴賓」客戶做委託貸款的業務，代客戶找貸款的對象。

央行6月14日再次調升存款準備金率至21.5%的歷史高位，這也是2010年以來第12次提高存款準備金率。銀根緊縮，「錢荒」當頭，首當其衝的，是內地數量眾多的中小企業。以民間借貸為代表的「影子銀行」，趁「需」而入，成為中小企業的救火隊。央行數據顯示，影子銀行放貸逼近全國一半。香港文匯報記者走訪多家借貸方，發現民間融資渠道雖能救一些中小企業的燃眉之急，其背後的風險卻也越來越大。 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趙鵬飛、古寧報道

銀行放貸大門緊閉，也加劇民間借貸利率水漲船高。局部地區的民間借貸利率，甚至上升至年利100%的高位。業界人士擔憂，以擔保公司、小額信貸及部分私募資金為代表的民間借貸體系，雖部分緩解了中小企業的資金周轉難題，但畢竟是游離於監管體系的「地下金融」市場，很多操作僅依靠人的信譽擔保，並缺乏法律的保護。儘管目前整體並未出現大問題，但相關糾紛已在增多，潛藏的巨大違約風險不容輕視。

在銀根收緊情況下，銀行大多不太願放款給風險相對偏高的中小企業，且辦理手續繁雜。在目前的經濟背景下，不少企業短期資金周轉需求十分旺盛，民間借貸「短平快」的優勢，正好迎合了部分企業的資金需求。據了解，企業向民間貸款時間多為1-3個月，貸款額度從幾萬到百萬不等，一般都在1000萬以下。

民間公司 股東追加放貸

「民間借貸市場從去年銀根收緊開始，就已經開始火了，中小企業成其主力軍。」廣東一不願具名的擔保公司負責人，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訪問時如是說：「從去年底以來，公司每個月拆借貸款業務大幅上升，差不多佔了公司整個業務的5成以上。」

該人士稱，從公司收入來看，公司的收益今年第一季度同比至少上升了三成，「主要是短期拆借貸款業務的貢獻」。而由於中小企業融資需求增多，公司可用於貸款的資金一度吃緊，有股東緊急追加了1億元資金。目前，該公司放款在外的資金比融資前已增加了近5000萬元。而有的公司放款相對寬鬆，因為需求多，即使有2億可貸資金，最終賬面上的錢都被貸光。

融資不足 典當行乘虛而入

在採訪中，有業界人士告訴記者，以東莞為例，其小額貸款公司不到20家，在巨大融資需求面前實是杯水車薪。為數不少的擔保公司、典當公司也趁機參與進來。此外，還有一些通過高分紅吸引投資客的投資公司，通過股權投資的方式，進入看好的項目。「甚至也出現了一批以『熟人圈子』為單位的投資基金，他們實現高分紅的主要途徑就是依靠高利率，其實就是高利貸。」

而根據《民法通則》規定，利息高於銀行同期貸款利息4倍就屬於高利貸。以目前銀行一年期商業貸款為例，目前利率為6.31%，民間借貸的利率最高不得高於年息25.24%。「因為企業融資極為困難，在實際操作中，利率遠遠超過了國家規定的4倍。」

風險雖高 收益誘惑大

據知情人士介紹，在銀根未收緊之前，一般小額信貸、擔保公司的短期拆借貸款利率，都保持在規定的4倍上限內。銀根收緊後，中小企業貸款需求增多，貸款利率已是翻倍了。目前，東莞民間借貸市場利率一般都在40%-50%左右，而穗深則在60%-70%。根據具體貸款有無抵押、時間長短等也有所差別，甚至出現100%的利率。這麼高的利率，也吸引更多的資金轉過來。向相關基金投入100萬的出資人李生就感歎，「現在股市不行樓市不讓做，在資金投給朋友搞的投資基金儘管有風險，但是收益也高。」



中小企業融資難，民間借貸趁「需」而入。

欠債不還？累積易釀慘劇

錢從何來？縮實業減存款

在東莞從事玩具製造業的港商劉生，告訴香港文匯報記者，因為訂單不穩且利潤難以保障，從去年開始，他已經暫時停止了玩具生產。「為了讓手頭約500多萬的資金能夠繼續增值，通過一個東莞本地的朋友，把這筆錢借給了做酒店的老闆。」對於這筆「借款」收取的利率，劉生諱莫如深。「當然，肯定是比從銀行正規渠道貸款要高一些。」

缺投資渠道 不如放貸

記者在採訪中也發現，類似劉生這樣，對生產經營趨於謹慎，而把資金短期拆出來的企業，在珠三角某些城市為數不少。長期研究廣東經濟的中山大學教授林江也透露，周邊就有不少朋友個人資金在通脹預期、缺乏投資渠道等因素影響下，把錢拆給貸款公司或者熟人。

「或許也不難理解，4月份居民存款減少4,678億元。因為這期間，股市下挫，成交相對低迷，而房地產依然在調控中，成交也已非常清淡。而4月份，黃金、白銀、銅也都下跌」。林江分析指出，從銀行搬出的存款，有相當部分是投向了民間借貸等「影子銀行」。



民間借貸的主要客戶是中小企業。

浙江省小額貸款公司指樓搶奪至今很熱。

在民間借貸高回報的背後，風險也正在聚集。此前，內蒙古包頭巨商金利斌自焚，包頭市公安局偵偵隊的調查定性為，金利斌負債高達12.37億元，無力償還而自焚，涉嫌「非法吸收公眾存款」。有媒體報道，退休的包頭鐵路客運站車長于躍華因把200萬元都投在了金利斌的公司去放貸，得知金利斌出事後心臟病發去世。

在這個極端個案的背後，是內地民間借貸糾紛矛盾日益凸顯的現狀。有調查顯示，近幾個月以來，在溫州、內蒙古、深圳、武漢等民間借貸較為活躍地區，當地法院接到的民間借貸糾紛案件激增三成左右，涉及案件的金額從幾萬到幾億元不等。有專家表示，糾紛上升也提醒着民間借貸潛藏的風險，下半年可能將是民間借貸風險集中爆發期。同時，借貸風險與企業的運營有很強的關聯性，如果某借款企業出問題了，可能累及借貸利益鏈上的所有公司，並產生擴散效應。

高利貸帶來違法要債

據透露，高利貸糾紛往往伴隨着偷竊、暴力等違法行為。廣東一典當公司業務人士介紹，從法律上來講，個人與公司之間的民間借貸利率不能超過銀行基準利率的4倍。一般擔保公司還是有抗風險的體系，出現壞帳可以通過法院追回借款。而超過規定利率部分，一般採用其他費用的形式來計算，也規避了不受法律保護的風險。不過，現在有不少民間借貸都是以個人名義來進行的，如沒有這些規避措施，如不受法律保護，只能靠其他途徑要帳。

借完再借？風險未納監管

「從實際操作來看，民間借貸已儼然一條完整的資金供應鏈，各得其所，但潛藏着巨大的風險。」記者從部分擔保公司了解到，目前大多公司僅有一兩單壞帳，尚屬可控範圍。但知情人士卻擔心，儘管部分擔保公司、小額信貸公司也有相關風險體系，比如限制貸款額度等，但因沒有納入監管體系，「融資企業儘管從單一擔保公司貸款額度受到限制，但他可以從其他不同的公司重複貸款，這樣下來累計的風險完全不可控。」

更有人士向本報記者透露，為了規避政策風險，超出4倍利率的部分，大多採用自然人借款方式，或者以其他借費用的形式沖抵。尤其目前越來越多出現的所

謂投資公司的放款，大多靠朋友、親戚等信用維繫，但問題是借貸企業高成本下未必就有好的產出，甚至出現拆東牆補西牆的情況，潛藏巨大的違約風險。

專家促放貸立法

中山大學教授林江指，民間借貸大行其道是因為其符合利率市場化，內地銀行業也應該讓利率市場化，這樣民間資本有可能再次流入銀行體系。目前民間借貸盛行，是因為銀行借貸不能滿足企業對資金的需求，相關部門應當鼓勵金融創新，並加快相關立法，促使放貸具有法律依據，並逐步將其納入監管體系內，使民間借貸陽光化，從源頭防範此類融資風險的發生。